

证券代码：430016

证券简称：ST 胜龙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 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为便于公司经营管理，公司变更了住所，已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，此次住所变更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追认。

现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 西三环北路 50 号 6 号楼三层 308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20 万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 万

元。	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42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20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第二十一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依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，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： （一）公开发行股份； （二）非公开发行股份； （三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； （四）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； （五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。	第二十一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依照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，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： （一）公开发行股份； （二）非公开发行股份； 公司发行新股时，原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； （三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； （四）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； （五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。
第八十条 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。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、监事进行表决时，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，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。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，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，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。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、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。	第八十条 每一个 董事、监事候选人名单以 单独提案 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。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、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。
第八十一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 ，股东大会对所有提案应当进行逐项表决，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，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。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，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。	第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对所有提案应当进行逐项表决，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，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。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，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。

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 1 名独立董事，设董事长 1 人。	第一百〇四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。
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，由董事长召集，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	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，由董事长召集，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或电话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
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：专人送达、邮寄、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（特殊情况下可以电话通知）；非直接送达的，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。通知时限为：会议召开前 5 日。	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：专人送达、邮寄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；非直接送达的，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。通知时限为：会议召开前 5 日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50 号 6 号楼三层 308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拟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对提高公司运作效率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。

北京胜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